# 读后感初中600字

来源：网友投稿 作者：小六 更新时间：2025-01-20

*读后感初中600字（精选14篇）读后感初中600字 篇1　　“毒品”，一个骇人听闻的名词，我不知道时谁发明了这种害人的东西，我也不知道曾经有多少人因它而家破人亡，失去了原本美好的一切，但我明白，从现在开始-----拒绝毒品。　　毒品就像一个*

读后感初中600字（精选14篇）

**读后感初中600字 篇1**

　　“毒品”，一个骇人听闻的名词，我不知道时谁发明了这种害人的东西，我也不知道曾经有多少人因它而家破人亡，失去了原本美好的一切，但我明白，从现在开始-----拒绝毒品。

　　毒品就像一个巨大黑洞，无论是谁，一旦沾染，都难以挣脱他的魔掌。当毒贩的花言巧语使你原本坚定的心动摇时，你已经接近死亡了。数以万计的人因一时的心动，抱着“试一试，大不了戒掉’’的心态与毒品交上朋友，可他们不知道这个“朋友”岂是他们想交就交，想绝就绝的。当他们有一丝醒悟了，立志要戒掉毒品，才真正见识到毒品的威力，你不与它为伍，它便要对你死缠烂打。听不少戒毒者说，那是一种痛不欲生的感受，即使在清醒时下决心要戒毒，可以到发作的时候却怎么也抵挡不住毒品的诱惑，早就把要戒毒的事忘到九霄云外了。没钱就利用友情、亲情、爱情向关心自己的人要钱，再不行就做一些往日想都不敢想的事情，比如杀人、打劫、偷窃……即使铤而走险也要再次吸毒。

　　佷令人难以至信吧，毒品这种东西是百害而无一益的，它只会使人丧失理智，令更多的人惶恐而无宁日。永远不要碰毒品，不要做哪些个“他们”,不要当毒品的傀儡。

　　也许你只觉得罂粟花很美丽，其实在它娇艳的外表下是一片黑暗;也许你认为毒品并没有那么大的威力，只是人们在夸大其辞，其实你的想法已经令你踏上了一条不归路;也许人们对毒品的说法勾起了你的好奇心，可是你知道吗?其实毒品的威力会让你为你的好奇心付出极其惨重的代价;也许你自认为你有过人的意志力，可是你明白吗?其实毒品的威力已经远远超出了你意志力所能承受的范围……

　　自清朝起至今，有多少人因毒品付出了宝贵的生命?又有多少人在禁毒的战场上牺牲?不要让悲剧再次上演，不要让自己变成受害者，那就从现在做起，拒绝毒品!攻击毒品!

**读后感初中600字 篇2**

　　生活在等级森严，典型的封建国家，而又脱离保守派立场倾向于民主与自由的著名作家维克多.雨果，将他的笔锋重重指向了封建专制。

　　一个婴儿诞生了，但是他很不幸。因为他身体上有许多缺陷---驼背、独眼、跛脚，但更不幸的是他出生在法王路易十一统治的黑暗时期，他被遗弃了。在偶然间被副主教收养。虽然他身体残疾，但心灵纯洁，虽然他外表丑陋，但对爱斯梅拉达付出了崇高的爱。他就是卡西莫多，一个美与丑都在自己身上“闪光”的人，他让我看到外在丑和内在美的鲜明对比，让我不得不去重新审视这个世界。

　　说到爱斯梅拉达，她是个能歌善舞的善良女孩，她的歌舞打动了副主教的心，她的美让弓箭队长夏托佩尓臣服，他们都想得到她。副主教用尽了手段，但都没有得逞，当他知道爱斯梅拉达与夏托佩尔约会时，出于嫉妒，他刺伤了民队长并嫁祸给爱斯梅拉达。

　　这讲的不仅是对爱斯梅拉达的争夺，似乎也暗示着教廷与王室的明争暗斗，从中可以看出当时人们的悲惨命运：只要与教廷对立，等待他的就只有死亡。教廷害人不浅，但王室又何尝不是如此呢?让我们来欣赏一个既可笑又可悲的故事吧!

　　卡西莫多受审了，审判官是孚罗韩.巴尔倍第昂，这个权威的审判官是个聋子，为了掩饰自己是个聋子，每次审案前，都会了解犯人的一切，他就像当时的社会，那个极力掩饰自己弱点与错误的社会。

　　可笑的是，他审问的是同样耳聋的卡西莫多，面对审判官早已预备好的问题，他有的只是沉默，自作聪明的审判官，以为他已经回答了自己的问题，又接着问了两个问题，，并让书记官把卡西莫多的回答记录下来，因而引起了一场爆笑，他为了博得观众的尊敬，又继续严厉审问，结果欲盖弥彰。

　　孚罗韩巴尔倍第昂代表着统治阶级他们只凭自己感觉行事，视人民生命如草木，可见当时统治的黑暗。而当时的人们就如卡西莫多，根本不只道发生了什么事，只能跪在那儿等待着统治者给他生或死的权利，这件事看起来看起来级可笑，但是对当时的人民来说这更可悲。

　　《巴黎圣母院》向人们展示着美与丑的对比，封建社会和封建等级制度吃人的本质让我疑惑：为什么仪表堂堂的人的内心如此丑恶，而丑陋的面貌下却有一颗透如如水晶的心。让我不得不深思：外表的美与内心的美到底哪个更重要?对待爱情，是否要像爱斯梅拉达那样痴心不悔的爱着那个花花公子，对卡西莫多的感情充耳不闻，视而不见。相信我已经有了答案——灵魂的美才值得我去追求。对待爱情，正如有些人所说：“与其爱人爱的痛苦，不如让别人去爱。”看到卡西莫多为爱斯梅拉达的付出，真希望他们会有一个更加完美的结局。

**读后感初中600字 篇3**

　　有希望就有明天——读《将军之死》后感

　　今天我读了一个小故事，这个故事讲述了以前一位勇敢而幸运的将军被饿死的故事。

　　说他勇敢而幸运是因为他和他的部队在行军途中遭到了敌军的伏击，激战了一天一夜后，只有他一人杀出了重围。面对成千上万呐喊着追来的敌军，将军来悬崖边，抱定了死的信念，从悬崖上跳了下去，居然没有死。

　　也不知道过了多久，将军竟然慢慢从昏迷中清醒了过来，他顾不上身上的疼痛站了起来想尽快走出峡谷回京报告军情。

　　可是，他迷路了。

　　将军顾不上休息努力向前走着……但很遗憾，三天过去了，将军还是没有走出去。这三天里，将军滴食未进，滴水未沾，将军的身体实在吃不消了。

　　又不知走了多久，将军来到了一片山谷，他兴奋得几乎要跳起来：山谷有无数棵柿子树，树上结满红红的柿子。

　　将军用残余的力气，往最近的那棵柿树踉跄走去。然而，当他伸手想摘下一个大柿子的时候，他失望得差点跌坐在地上——那是毒柿树。

　　将军继续往别的树走去，第二棵、第三棵、第四棵……

　　“这个山谷根本就是一个毒柿谷。”

　　将军彻底绝望了，他一声长叹，仰头倒在地上。

　　他倒地后眼睛的下意识看到离他脑袋十步的地方还有一棵柿树。

　　“那同样是一棵毒柿树!”将军再也没有心情再站起来走过去了，他就这样慢慢地闭上了眼睛。

　　将军最终没能站起来了，没能回到京都。

　　人们在打扫战场的时候发现“将军是饿死的”，可让人不解的是这位勇敢而幸运的将军，能在重重包围下杀出血路，能从悬崖上跳而幸存，可为什么，最后却在距一棵不到十步远的甜柿树的地方饿死了。

　　这个故事告诉我们，不管是在生活中和学习中遇到什么困难都不要失去信心，只要有信心就会有战胜任何困难的勇气，就会看到希望;有希望就会有美好的明天和未来。

**读后感初中600字 篇4**

　　毅力乃成功之本，是一种韧劲，一种积累。荀子有云：“锲而不舍，朽木不折;锲而不舍，金石可镂。”毅力的表现往往是一个人在挫折中所展示地惊人的一股力量，有了它，人们就不会向挫折和困难低头，更会坚强地去面对。

　　本书讲述了主人公保尔·柯察金从一个在社会底层挣扎的贫苦少年，逐渐成长成为一个无产阶级的革命战士的历程。他的一生非常坎坷,然而他凭毅力使自己继续活下去.毅力给了他无穷的力量,自从认识朱赫来以来,他的心被共产党吸引住了.经过几番波折,他终于如愿以偿,成为了一名共产党员.他出生入死,英勇杀敌.在战争中他也受了不少伤.最严重的一次就是被弹片击中头部,死里逃生.痊愈后,保尔没有忘记党,拿起新的武器,重返战斗队伍,开始了新的生活!他十几岁就立足杀场,英勇杀敌,热爱祖国,在战场上,他被砍了好几刀都大难不死,年轻的他后来疾病缠身,但他仍不停地忘我工作,有休假疗伤的机会他也不愿意放弃工作,毅力真是一种锲而不舍的精神啊!

　　许多名人志士也是在挫折中锻炼了自己，考验了自己，使其成为千古佳作。例如马克思写《资本论》用了40年，李时珍的《本草纲目》花了30年时间，司马迁编《史记》历史20多年等等。毅力是很重要的!

　　而我却不能很好地坚持。比如，英语老师让我们每天坚持听读英语15分钟。一开始还觉得挺新鲜，还能天天晚上坚持听读英语，有时候还多听几分钟，可是后来越来越觉得乏味，慢慢地听的时间越来越少，甚至有时候不听。我就像小猫钓鱼那样“三天打鱼，两天晒网”也没有坚持。而保尔却能坚持不懈，我十分惭愧!

　　成功者前进的每一步也许是细小的，但他一直前进着，永不停滞，积之一年，十年，几十年，那就十分惊人，十分可贵了。“三天打鱼，两天晒网”也就谈不上不上毅力了。每个人做什么事心中都有一种动力，而我们会被这动力支持着，直到到成功。

**读后感初中600字 篇5**

　　在寒假期间，我拜读了整套西顿动物记，我深深被他的作品吸引住了，他带我走进了一个未知、崭新而辽阔的动物世界，我为动物生命的神秘而震惊，为动物生命的尊严而感动。我就选择了其中一个我最喜欢的故事《银行托米》作为读后感。

　　你曾经想过吗?西顿是在什么情况下写出了如此举世闻名的旷世巨作呢?让我们来看看他的生平吧。西顿1860年出生于英国的一个小镇，他是家中最小的孩子。西顿母亲希望他能和祖先一样英勇而名扬后世。后来西顿果然没有辜负母亲的期望，成为了举世闻名的作家。西顿不仅写作好，而且画也画得很好。在动物中当中西顿特别喜欢狼，所以他的作品中有许多狼的故事如《草原狼梯图》、《威尼佩格狼》等。

　　当然西顿动物记中描写狐狸的故事也不少，接下来我就向大家介绍《银狐托米》的故事，它讲述了托米从出生、成长、独自生存和成家后生活的一系列故事。我最喜欢托米与人类和猎狗对阵的故事，如有几次托米被猎狗追杀，托米逃呀逃，看到前面有河就跳了进去，结果狗闻不到托米的气味，就放弃了追杀。几次这样的历险之后，托米就知道河水能够把足迹的气味洗掉，从而能摆脱猎狗。托米还有好多智慧被那边的农民当成传说而流传开来。

　　同学们，你喜欢狼和狐狸吗?说实话，我以前在读童话时曾一度十分厌恶。但在读了西顿动物记后，我明白了托米等动物只是为了生存而本能地去做捕杀人类家禽的事。因为如果找不到食物，他们会饿死，在人类心目中生命是最重要的，在动物心中，生命也是很重要，只有自己活着，才能让自己和家人生活好。

　　每种动物都有自己的习性，但有时候，它们做的事情却被人类所排斥，甚至被人类追杀。举个例子：人类把动物分成好的坏的，比如兔子是好的，狼是坏的。其实动物本身认为自己做的事是对的，是为了适应大自然，为了能生存下去，所以我们人类何不宽容相待我们身边的动物呢?动物的感情也是十分真挚的，在银狐托米故事中，托米找到伴侣后就不惜一切代价保护她，让我们把镜头转向书中，有一次托米的妻子“白脖子”被猎狗发现，虽然托米自己也很恐惧，但他还是迎着猎狗叫声的方向跑去，为了引开猎狗，托米自己差点被猎狗抓住。

　　西顿动物集令我受益匪浅，我好希望西顿爷爷还在世上，为我们创造出更多的动物小说。也许，西顿爷爷变成了他写的一种动物，一种他最喜欢的动物，依旧以动物的方式生活在世上。现在西顿已不仅是一个名字了，是一种精神，一种为了更真切地描写动物而不顾自己的至高无上的精神，这种精神会一直流淌在我们心中代代相传。西顿爷爷，我们想念您!

**读后感初中600字 篇6**

　　《狼来了》是幼儿时伴我入眠的枕边小故事，这个故事使年幼的我深深牢记：必须要做一个诚实的好孩子！要不就会被凶狠的大灰狼吃掉。所以，从记事起，“残忍而凶狠”，是我对狼的唯一印象。

　　然而，当看完沈石溪的《狼王梦》时，我的心灵受到了强烈的震撼！还有一种心酸的想掉泪的感觉，我的情绪久久的难以平静。我被母狼---紫岚的母爱深深地打动了。

　　紫岚为让即将出生的孩子能够吮吸到充足的奶水，冒生命危险到人类的马鹿养殖场去捕猎。没想到却在与大白狗斗智斗勇的绝境下生出五只幼崽。并立志把其中一只培育成新一代的狼王，以完成幼狼的父亲黑桑未了的心愿。不幸一次次降临：洪灾，造成了紫岚痛失一公仔。紫岚发现，长子黑仔长得很像黑桑，于是全心驯养黑仔。即将成才的黑仔却不幸被金雕抓走了。紫岚所有的心血白费了。痛心的紫岚又把期望寄托在次子——蓝魂儿身上。蓝魂儿有父亲的智慧，有母亲的坚毅。但是不幸再一次降临，蓝魂儿被猎人的捕兽夹夹住。紫岚又把期望转移到从小很自卑的小儿子——双毛身上。为了唤醒双毛的狼性，紫岚千方百计的训练双毛。双毛的自卑最后隐藏了起来，成为了紫岚的期望。但是当双毛与狼王——洛挑战时，洛的一声狼嚎，唤醒了双毛的自卑，双毛也死了。紫岚只有唯一的孩子母狼媚媚了，它明白母狼是不可能登上王位的。坚强执着的紫岚并没有万念俱灰，它把期望寄托到了狼孙身上。追寻梦想的紫岚，为了保护狼孙的安全，最终选取了与捕食过黑仔的金雕同归于尽了。

　　故事中的紫岚，虽然只是一只母狼，却把母爱的伟大展现得淋漓尽致！

　　书中最令我感动的是当蓝魂儿被压在捕兽夹下的时候，救不了自己孩子的紫岚，它唯一能做的就是干脆利索地咬断蓝魂儿喉管的一幕。表面上是残忍的，其实是为了让蓝魂儿安然地死去，不要再绝望的痛苦着、挣扎着。紫岚的这种抉择，心中该是那么的悲痛！这让我联想到了现实中的自己。当我做错事时，父母严厉的批评我甚至惩罚我的同时，他们的心中也是痛的。那是他们对我深深的爱！

　　其实，我们每个人都有一个伟大而又平凡的妈妈！只是我们习惯了妈妈的爱。夏日的晚上当迷迷糊糊的一觉醒来时，妈妈还在轻轻地为我扇着扇子。冬日的晚上，妈妈总是一次次地起来为我掖好被子。应对生病的我，妈妈彻夜不睡的照顾着。应对受委屈的我，妈妈心平气和地开导着。应对骄傲的我，妈妈的警钟及时敲响着！……因为我们每个人都是妈妈的期望！紫岚的期望是培养出一代狼王。妈妈的期望是我能够健康快乐地成长，好好学习，将来做一个对社会有用的人！我坚信，我会的。

**读后感初中600字 篇7**

　　第一篇讲了狼的故事，主要内容是一个研究动物的人决定打死一只狼，然后他披着狼皮混进了狼族，其实他早就被母狼知道了，后来几只狼发现了他，他以为要死了，没想到母狼没有恩将仇报，动物们都有爱，更何况我们人类呢?

　　第二篇讲了一位猎人要有他最忠诚的猎狗。从前有一只“恶狗”，那个猎人用尽一切办法来消除它，可是怎么也都消不除这只狗。后来猎人在河里洗澡发现一只“印度鳄”游过来，他连忙叫猎狗，后来猎狗来了才让他得救了。这也说明狗是我们人类的好朋友。这些任何的故事都充分说明了动物是我们人类的好朋友，我们只有和这些所有动物建立友好的关系，我相信这个世界肯定会比现在的世界好上几倍!你们信吗?

　　《第七条猎狗》读后感

　　前几天，老师给我们推荐了一本书，《第七条猎狗》。我迫不及待的买了回来，这本书特别好看，我爱不释手。

　　这本书的主角是赤利(一条狗)和赤利的主人召盘巴。召盘巴从前有六条猎狗，但是都不尽人意而这第七条猎狗却很忠诚，召盘巴给这条猎狗取名为赤利，召盘巴对待这条狗就像对待自己的亲人一样。 有一次，召盘巴打猎时，一条蛇咬袭击老人，赤利和蛇搏斗，没有帮助老人，老人很生气，决定杀了赤利。但是被老人的孙子艾苏苏放了，赤利逃了出去。它靠捕猎为生，在与豺狗群的战斗中，它咬死了所有的公豺狗，成为了豺狗群的老大。半年后，豺狗袭击了召盘巴，赤利及时赶来，他与豺狗群搏斗，并在最后一刻保护了召盘巴。读完这个故事，我体会到了赤利的忠诚，虽然召盘巴冤枉了他，但是赤利并没有怨恨他，并且及时救了他。

**读后感初中600字 篇8**

　　爷爷给我买了一本书，书名呢，叫做《居里夫人传》，对，大家肯定知道赫赫有名的居里夫人吧！如果不知其人，那让本人来介绍吧！ 首先，她可是第一个获得诺贝尔奖的女性，哦！谈起诺贝尔奖吧，可是不少呢！还有，她可是第一个两次获得诺贝尔奖的科学家，还是两次获奖间隔最短的科学家之一。还有！她是法国索尔邦大学第一个女性教授。而且，她是法国医科学院第一个女性院士！这可能是很多了吧，可她还有很多很多很多的不胜枚举的第一。

　　100多年前的1898年12月26日，法国科学院人声喧闹，一位年轻漂亮，神色庄重的妇人走上讲台，全场立即肃然无声，她是第一个登上这个奖台的女性，她就是玛丽 居里。站在这个讲台上是要和她的丈夫皮埃尔 居里一起宣布天然放射性元素镭的诞生。 我想：如果我这个女孩像居里夫人那样学习，那我也不是可以成为伟大的科学家吗？

　　好了，现在，大家都知道居里夫人了吧！

**读后感初中600字 篇9**

　　这天，当我看完了《黑骏马》这本书时，心里思潮起伏，想到了很多很多……

　　这本书是英国作家安娜-西维尔花了8年时刻完成的一部深受人们喜爱的著作。我觉得这本书不仅仅适合儿童阅读，也适合成年人看的。听爸爸说，这本书被世人称为“第一部真正的动物小说”。

　　这本书讲了一匹黑骏马辗转多人、遭受了不一样人的不一样待遇的故事。读着这本书，我仿佛看到了马儿们的痛苦经历，读到这本书最后一点的时候我为黑骏马找到了一个善待自己的家而高兴。这引发了我的思索，作为人类，我们就应具有什么样的品质;我们对动物的漠视和不屑一顾，对动物进行的虐待，这是我们人类最大的悲哀!

　　这本书让知道了一个信息——动物也有感情。为此，我强烈地呼吁：我们要爱护动物，善待动物，关爱生活在大自然中的每一条生命!

**读后感初中600字 篇10**

　　天空似乎突然黯淡下来，周围的一切都扭曲了。安妮的日记沉重的让我无法呼吸，似乎可 以感觉到硝烟无情地压迫着心脏，每一滴血的流动都让我疼痛刺骨。

　　可恶的纳粹，竟理所当然地认为自己是无可比拟的优秀种族!残酷地掠人国土、屠戮生命、 践踏灵魂，甚至连孩子都不放过，这就是优秀种族之所为!他们的罪行罄竹难书!

　　纳粹的无道，残酷地剪断了安妮充满幻想的翅膀，花季年华的她再也无法实现自己的梦想， 带着无比的恐惧和遗憾化作烟尘。

　　我不得不开始思考，战争到底有什么意义?人为什么无法和平相处?为什么直至现在战争的 硝烟仍然存在?我绞尽脑汁，却无法作出解释来说服自己。或许是人的欲望吧!倘若没有人 性中的野心勃勃，你争我夺，天空将会无比蔚蓝。

　　这些深奥的问题使我窒息。人类历史上血与火的战争屡屡爆发，鲜血让历史变得沉重。到底 是谁的错?领袖?我无法判断。但我深知在这个世界上，有一个叫和平的人，正在那里慵懒 地躺着，睁着朦胧的双眼窥视着，我相信他有一天定会觉醒，站出来，用犀利的目光盯着“ 战争，刺穿他，成为世界的主宰。我坚信，世界有朝一日定会铸剑为犁，消灭战争，让硝烟 彻底消失，世界再不会有安妮似的悲剧，和平将绽放迷人光彩。

**读后感初中600字 篇11**

　　全世界的狼都有一个习性，在严寒的冬天集合成群，平时单身独处。眼下正是桃红柳绿的春天，日曲卡雪山的狼群按自然属性解体了，化整为零，散落在雪山下那片方圆五百多里的浩瀚的尕玛尔草原上。

　　有一匹母狼叫紫岚。之所以叫她紫岚，是因为她身上的狼毛黑的发紫，是那种罕见的深紫色，腹部却毛色纯白;她体态轻盈，奔跑起来就像一片飘飞紫色的雾岚。涌浪的审美标准来衡量，紫岚是很美的，但是美中不足的是她的伴侣黑桑已经死了，没能实现成为狼王的梦想。但此时的她腹部圆鼓鼓的，有小生命在里面跃动。在一场飞沙走石的大暴雨中，狼妈妈紫岚在与猎狗的机智搏斗中艰难的产下了四只小狼崽：黑仔、蓝魂、双毛、媚媚。

　　在紫岚的眼里，黑仔简直是黑桑的转世，便十分地偏爱黑仔，捕到猎物先给他吃。蓝魂、双毛和媚媚如果抢在黑仔前吃，紫岚就会毫不留情的教训他们。但是蓝魂也经常抢吃，没少被教训。因为紫岚的偏爱，黑仔长得很快，足足比弟弟妹妹们高出一个头，也成熟很多，已经能够独自打猎了。紫岚看着黑仔，就会幻想着他快快长大，干掉洛嘎成为狼王。但是，命运简直是在开玩笑，机智的黑仔竟然被金雕抓走。这让紫岚悲痛不已，只好再训练蓝魂，也许是蓝魂从小就有一种倔劲，经过训练，也渐渐成熟起来。可命运又故伎重演，蓝魂被兽夹夹住腰，为了使他减少点痛苦，紫岚只好悲伤的把蓝魂咬成两段，叼着带走埋了。紫岚也只好训练双毛……为了实现狼王梦想的实现，紫岚与她的狼崽们付出了生命的代价。

　　我一向不明白为什么紫岚会为了狼王梦付出生命的代价，之后我明白了，因为这个世界有爱和梦想，因为有爱，她会付出生命的代价为了狼王梦想的实现;因为有爱，紫岚才会在蓝魂被兽夹夹住腰时不顾一切的咬兽夹，咬掉了牙齿还不罢休;因为有爱，紫岚才会在机智的与猎狗周旋时生下孩子们;因为有爱，那些失去了父母的孤儿们能够重新感受到有家的温暖……因为有梦想，紫岚才不顾一切的训练自己的后代，渴望其中会有一只狼王;因为有梦想，导致过度的偏爱，让紫岚的孩子们不断地离他而去;因为有梦想，梦想支撑着紫岚，她才不断地从失子的悲痛中挣脱出来，培育下一个\"狼王\";梦想越来越大，渐渐的变成了一种渴望，一种野心，值得紫岚为此付出一切…假如这个世界没有了爱，只有梦想，狼王梦想永远不会实现。只有梦想，一切都是虚的，只是做白日梦而已，要有努力和信心。失去信心，那些孩子只会在大地震中丧失生命，只会让孤儿们再也不会找到爱的温暖……一个世界如果没有爱和信心是多么的可怕，所以让我们一齐来付出我们的爱，让我们的心充满信心。

**读后感初中600字 篇12**

　　今天，我读了一本好书，也做了一份读书笔记，这本书就是《第七条猎狗》。

　　《第七条猎狗》这个故事主题鲜明，内容丰富有趣，感人至深、耐人寻味，具有十分深远的教育意义。

　　这本书主要讲了一个老猎人召盘巴曾经养过六条猎狗，但都不称心如意。使召盘八十分烦恼，后来在召盘巴六十大寿时，别人送了他一条猎狗，召盘巴给这条猎狗取名为赤利。这条猎狗对召盘巴忠心耿耿，召盘巴也对这条猎狗钟爱有加，哪怕自己不沾荤腥，也要让赤利吃的好。赤利帮召盘巴获得了许多的猎物。但天有不测风云，有一次，就在召盘巴奋力对抗野猪的时候，赤利却不知道跑到了哪儿去……

　　这本书告诉了我许多的道理：如，不能不分青红皂白就冤枉人[包括动物]，最好不要怀疑别人会对你不利，你看到的往往只是事情的一个方面，真相是有两个方面的，有时，别人想保护你，却被你误认为在害你，那他们该有多伤心呢?

　　这本书给我的启发很大，我向大家推荐!

**读后感初中600字 篇13**

　　《三国演义》这本书，我不知已经看了多少遍了。今年暑假，我又重新拾起了它，因为每一次阅读，都能得到不同的收获。

　　《三国演义》是我国的四大名著之一，是一部历史性的长篇小说。作者是罗贯中(约1330-约1400)，名本，号湖海散人。他所写的《三国演义》是我国的第一部长篇章回体小说。小说讲述了从东汉末年到晋朝统一时期吴、蜀、魏三国之间的斗争和兴亡的一系列故事。这些故事十分精彩，其中有我最喜欢的几个故事：过五关，斩六将、草船借箭、火烧赤壁、华容道、三顾茅庐、桃园结义……

　　书中刻画了上百个人物，无数的军事谋略。它描写的主要人物有曹操、刘备、孙权、关羽、张飞、诸葛亮、周瑜、鲁肃等，这些人物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曹操的“宁可我负天下人，不可天下人负我”，周瑜的“胸怀狭窄、忌才好胜”，诸葛亮的“料敌如神、指挥若定”、刘备为“复兴汉室，复兴天下”而战、关羽“威风凛凛，智勇双全”、赵云“赤胆忠心，骁勇善战”……但我最喜欢的两个英雄是诸葛亮和赵云。

　　诸葛亮是一个忠臣，一生谨慎，鞠躬尽瘁，他熟知天文地理，足智多谋，非常善于用计：“草船借箭”、“借东风”、“三气周瑜”和“空城计”……赵云对刘备也十分忠心，骁勇善战，在“单骑救阿斗”中，赵云自己一个人杀了魏国好几个猛将，为自己和小阿斗开出了一条血路，最后他们都回到刘备身边了。

　　读完了这本书， 我懂得了做人要心胸开阔，做事要顾全大局，只有这样，才能成就大事。还要刻苦学习，立志做一个学识渊博、智勇双全的人，成为国家的栋梁!

**读后感初中600字 篇14**

　　最近，我读了著名动物小说作家沈石溪的作品《第七条猎狗》 其中讲述了猎狗赤利是老猎人召盘巴养的第七条猎狗，在一次捕猎中咬死偷袭眼镜王蛇而被误认为胆小怕事，而被主人赶走，在深山老林成为豺狗头子，却在关键时刻不顾自己身危保护主人召盘巴，与豺狗群孤身相斗。文章撼动人心，催人泪下，用质朴的语言描述人与动物之间的感情。

　　读完整篇文章，我深受感动，特别是赤利孤身与豺狗群相战的那一段，赤利的后腿虽然已只剩白骨，但它仍然使出平生最大的力气，向正准备进攻主人召盘巴的母豺狗扑去，保住了召盘巴德性命。这一段当中，我看到了人与动物的感悟，也看到了猎狗赤利知恩图报的精神，受到了启发。

　　读完这本书，我被人与动物之间的感情感动，被动物和动物之间的感情感动，也从军犬赤利身上受到启发，真是受益匪浅。

本文档由范文网【dddot.com】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dddot.com站内查找